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UN HING VISIO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新興光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

###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業績公佈**

新興光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業績連同去年比較數字如下：

\* 僅供識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入	3		
貨品		908,369	1,219,930
出租		2,872	1,968
特許權		1,546	2,019
		<u>912,787</u>	<u>1,223,917</u>
總收入		912,787	1,223,917
銷售成本		(752,269)	(959,267)
		<u>160,518</u>	<u>264,650</u>
毛利		160,518	264,650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4	(198)	15,399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5	(14,108)	33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6	(112,000)	-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6	(18,000)	-
銷售及分銷成本		(33,793)	(38,670)
行政費用		(144,798)	(156,956)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溢利		(931)	865
融資成本	7	(2,430)	(878)
		<u>(165,740)</u>	<u>84,749</u>
除稅前(虧損)溢利		(165,740)	84,749
所得稅支出	8	(79)	(12,230)
		<u>(165,819)</u>	<u>72,519</u>
年內(虧損)溢利	9	(165,819)	72,519
<b>其他全面開支</b>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異		(2,296)	(5,655)
分佔合營企業其他全面支出		(13)	(60)
		<u>(2,309)</u>	<u>(5,715)</u>
年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u>(168,128)</u>	<u>66,804</u>
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65,913)	72,124
非控股權益		94	395
		<u>(165,819)</u>	<u>72,519</u>
應佔年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68,112)	66,451
非控股權益		(16)	353
		<u>(168,128)</u>	<u>66,804</u>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	11	(63)港仙	27港仙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9,577	281,577
使用權資產		13,882	–
預付租賃款項		–	2,950
投資物業		129,579	134,701
無形資產		51,508	53,364
於合營企業權益		50	994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 已付訂金		16,592	5,036
遞延稅項資產		4,806	147
		<u>375,994</u>	<u>478,76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25,865	115,60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2	218,842	256,457
預付租賃款項		–	91
衍生財務工具		7	325
可收回稅項		3,227	3,283
銀行結存及現金		308,806	358,768
		<u>656,747</u>	<u>734,526</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3	187,173	199,677
租賃負債		10,196	–
退款負債		2,660	4,056
衍生財務工具		382	152
應付稅項		7,038	6,319
銀行借貸		44,544	46,508
		<u>251,993</u>	<u>256,712</u>
<b>流動資產淨值</b>		<u>404,754</u>	<u>477,814</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780,748</u>	<u>956,583</u>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6,278	26,278
股份溢價及儲備	<u>728,807</u>	<u>927,13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755,085</b>	953,417
非控股權益	<u>416</u>	<u>432</u>
<b>總權益</b>	<u><b>755,501</b></u>	<u>953,849</u>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8,996	–
遞延稅項負債	<u>6,251</u>	<u>2,734</u>
	<u>25,247</u>	<u>2,734</u>
<b>總權益及非流動負債</b>	<u><b>780,748</b></u>	<u><b>956,583</b></u>

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除按於各報告期末公平值計量之若干財務工具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以交換貨品及服務時所付代價之公平值計量。

###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以及受其控制實體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倘本公司符合以下條件，則視為擁有控制權：

- 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之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有能力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處境顯示上文所列控制權三項元素中的一個或以上元素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再評估其對投資對象是否仍擁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有關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起開始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失去有關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終止。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入及支出乃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有關附屬公司之日為止。

損益及各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之全面收入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於有需要時作出調整，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之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於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

##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削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 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此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載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事項造成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 租賃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獲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且並無對先前並未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

就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於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規定應用租賃的定義。

####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確認。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本集團透過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C8(b)(ii)號過渡確認額外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其金額相等於經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調整的相關租賃負債。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於過渡當中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經修訂追溯方法時，本集團按逐項租賃基準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且與各租賃合約相關的租賃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依賴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作為減值審閱的替代方案評估租賃是否繁重；及
- ii. 選擇對租期在初始應用日期12個月內完結之租賃不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之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所應用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每年4.31%。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53,221
按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租賃負債	42,933
減：確認豁免－短期租賃	(70)
可行權宜方法－租賃期自初始應用之日起12個月內終止之租賃	(45)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 經營租賃相關的租賃負債	<u>42,818</u>
分析為	
流動	16,842
非流動	<u>25,976</u>
	<u>42,818</u>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使用權資產賬面值組成如下：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有關經營租賃的使用權資產	42,818
由預付租賃付款重新分類(附註i)	3,041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對租賃按金之調整(附註ii)	330
	<u>46,189</u>
按類別劃分：	
租賃土地	3,041
租賃樓宇	<u>43,148</u>
	<u>46,189</u>

附註：

- (i)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作自用物業的租賃土地的預付款項分類為預付租賃付款。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分別將預付租賃付款流動部份91,000港元及非流動部份2,950,000港元重新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 (ii)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本集團將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視為於其他應收賬款項下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租賃項下的權利及責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租賃款項的定義，該等按金並非與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有關的款項，並須作出調整以反映過渡時的貼現影響。因此，貼現影響330,000港元已調整為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及使用權資產。

## 作為出租人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性條文，本集團無須於過渡時對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作出任何調整，惟須由首次應用日期起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該等租賃入賬，並未重列比較資料。

- (a)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已訂立但於首次應用日期後開始的新租賃合約(內容與現有租賃合約的相關資產相同)按猶如現有租賃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修訂般入賬。應用有關準則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並無重大影響。然而，由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有關修訂後的經修訂租期的租賃付款於延長後的租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為收入。
- (b)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已收可退還租賃按金視為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項下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適用的租賃權利及責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付款的定義，有關按金並非與使用權資產相關的付款，並已作出調整反映過渡的貼現影響。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貼現影響並不重大。
- (c) 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分配合約的代價至各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該分配基準之改變對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並沒構成重大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金額已作出以下調整。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無包括在內。

	先前於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呈報的賬面值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根據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的 賬面值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使用權資產	-	46,189	46,189
預付租賃付款	2,950	(2,950)	-
<b>流動資產</b>			
預付租賃付款	91	(91)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56,457	(330)	256,127
<b>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	16,842	16,842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	25,976	25,976

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間接方式報告經營活動現金流量而言，營運資金變動乃根據上文所披露的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計算。

本公司董事認為作為出租人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及現金流量表並無重大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Covid-19 – 相關租金減免 <sup>6</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參考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 或注資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重大性之定義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意圖使用前的收款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本	繁重合同 – 履行合同的成本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sup>4</sup>
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週期之 年度改進 <sup>5</sup>

<sup>1</sup>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收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期間初或以後之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sup>3</sup>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文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外，二零一八年已頒佈經修訂財務報告之概念框架。其後續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概念框架指引之修訂」，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於可見將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重大性之定義」之修訂本

該等修訂透過載入作出重大判斷時的額外指引及解釋，對重大性之定義進行修訂。尤其是有關修訂：

- 包含「掩蓋」重要資料的概念，其與遺漏或誤報資料有類似效果；
- 就影響使用者重要性的範圍以「可合理預期影響」取代「可影響」；及
- 包含使用詞組「主要使用者」，而非僅指「使用者」，於決定於財務報表披露何等資料時，該用語被視為過於廣義。

該等修訂亦與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定義一致，並將在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預期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惟可能影響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

####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新框架」)及提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的修訂本**

新框架：

- 重新引入管理及審慎此等術語；
- 引入著重權利的新資產定義以及範圍可能比所取代定義更廣的新負債定義，惟不會改變負債與權益工具之間的區別；
- 討論歷史成本及現值計量，並就如何為某一資產或負債選擇計量基準提供額外指引；
- 指出財務表現主要計量標準為損益，且於特殊情況下方會使用其他全面收入，且僅用於資產或負債現值產生變動的收益或開支；及
- 討論不確定因素、終止確認、會計單位、報告實體及合併財務報表。

相應修訂本已作出，致使有關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的提述已更新至符合新框架，惟部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仍參考該框架的先前版本。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生效。除仍參考該框架先前版本的特定準則外，本集團將於其生效日期按新框架決定會計政策，尤其是會計準則未有處理的交易、事件或條件。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的修訂本**

修訂本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以後開始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該修訂本為承租人引進了新的可行權宜之計使其可選擇不評估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是否為一項租賃修訂。該可行權宜之計僅適用於滿足以下所有條件的Covid-19直接產生的租賃減免：

- 租賃付款變動導致的租賃的經修訂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基本相同或低於該代價；
- 租賃付款的減少僅影響原定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
-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性變動。

應用可行權宜之計將租賃減免導致的租賃付款變動列賬的承租人將以同一方式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變動入賬(倘變動並非租賃修訂)。租賃付款的寬免或豁免被入賬列作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租賃負債獲調整以反映寬免或豁免的金額，並於該事件發生的期內在損益中確認相應調整。

###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源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分類如下：

分部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眼鏡產品 千港元	隱形眼鏡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眼鏡產品 千港元	隱形眼鏡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b>貨品或服務類型</b>						
生產及銷售眼鏡產品	891,608	-	-	1,083,351	-	-
銷售隱形眼鏡	-	16,761	-	-	136,579	-
授予商標許可	-	-	1,546	-	-	2,019
	<u>891,608</u>	<u>16,761</u>	<u>1,546</u>	<u>1,083,351</u>	<u>136,579</u>	<u>2,019</u>
<b>收入確認時間</b>						
於時間點	891,608	16,761	-	1,083,351	136,579	-
隨著時間的推移	-	-	1,546	-	-	2,019
	<u>-</u>	<u>-</u>	<u>1,546</u>	<u>-</u>	<u>-</u>	<u>2,019</u>
<b>總計</b>	<u>891,608</u>	<u>16,761</u>	<u>1,546</u>	<u>1,083,351</u>	<u>136,579</u>	<u>2,019</u>

以下載列源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與分部資料中披露的金額之對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眼鏡產品	891,608	1,083,351
隱形眼鏡	16,761	136,579
其他－特許權收入	<u>1,546</u>	<u>2,019</u>
源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909,915	1,221,949
香港投資物業的經營租賃收入	<u>2,872</u>	<u>1,968</u>
	<u>912,787</u>	<u>1,223,917</u>

####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本集團製造及直接向客戶銷售眼鏡產品及隱形眼鏡。

收入在貨品控制權轉移時予以確認，即貨物已轉移至客戶的指定地點(交貨)。交付後，客戶可自行決定貨品的分銷方式及銷售價格，在銷售貨品時亦承擔主要責任，並承擔與貨物有關的陳舊及損失風險。正常信貸期主要在交付後30至120天。根據本集團的標準合約條款，客戶或享有權利退貨／換取其他產品。本集團憑藉其累計過往經驗估計退／換貨數量。就銷售而言，當認為已確認累計收入很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撥回時，收入予以確認。

本集團亦通過授予商標許可獲得特許權收入。當許可證持有人隨後在許可期限內銷售許可產品時，將確認收入。正常信貸期為特許報告期間結束後30日。

#### 分配至客戶合約的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眼鏡產品及隱形眼鏡在為期一年內交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准許，分配至該等未獲滿足合約的交易價格並未披露。

特許權收入合約通常有3年不可撤銷期限，本集團按各特許產品的固定利率計算。本集團選擇通過確認本集團按相關特許授權合約有權收取的收入來應用實際權宜之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准許，分配至該等未獲滿足合約的交易價格不予披露。

#### 分部資料

根據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呈報的資料所釐定的本集團經營分部如下：

眼鏡產品	-	生產及銷售眼鏡產品
隱形眼鏡	-	銷售隱形眼鏡產品
其他	-	授予商標許可及租賃在香港的投資物業

有關上述經營分部(亦為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以下是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入及業績分析：

####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眼鏡產品 千港元	隱形眼鏡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附註)	對銷 千港元	合併 千港元
<b>分部收入</b>					
外部銷售	891,608	16,761	4,418	-	912,787
分部間銷售	-	-	5,052	(5,052)	-
	<u>891,608</u>	<u>16,761</u>	<u>9,470</u>	<u>(5,052)</u>	<u>912,787</u>
<b>分部業績</b>	<u>(164,929)</u>	<u>819</u>	<u>2,891</u>	<u>-</u>	<u>(161,219)</u>
未分配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4,778
中央行政成本					(5,938)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931)
融資成本					(2,430)
除稅前虧損					<u>(165,740)</u>

附註：其他包括授予商標許可的特許權收入達6,598,000港元，其中包括相關分部間銷售達5,052,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眼鏡產品 千港元	隱形眼鏡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附註)	對銷 千港元	合併 千港元
<b>分部收入</b>					
外部銷售	1,083,351	136,579	3,987	–	1,223,917
分部間銷售	–	–	12,930	(12,930)	–
	<u>1,083,351</u>	<u>136,579</u>	<u>16,917</u>	<u>(12,930)</u>	<u>1,223,917</u>
<b>分部業績</b>	<u>68,341</u>	<u>8,663</u>	<u>10,892</u>	<u>–</u>	87,896
未分配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3,476
中央行政成本					(6,610)
分佔合營企業溢利					865
融資成本					<u>(878)</u>
除稅前溢利					<u>84,749</u>

附註：其他包括授予商標許可的特許權收入達14,949,000港元，其中包括相關分部間銷售達12,930,000港元。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場價格或雙方釐定及協定之條款收取。

分部業績表示各分部的業績，未分配若干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及其他)，中央行政成本(主要包括董事薪酬)、融資成本及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營運地為香港及中國廣東省。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分析之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詳列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香港	42,689	44,527
中國	81,999	97,382
日本	64,952	180,036
意大利	318,957	440,662
美國	284,768	309,415
其他國家	<u>119,422</u>	<u>151,895</u>
	<u>912,787</u>	<u>1,223,917</u>

#### 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 銀行利息收入	4,481	3,626
— 銷售廢料	1,037	1,308
— 政府補貼(附註i)	604	576
— 來自中國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附註ii)	133	318
— 其他	415	306
	<u>6,670</u>	<u>6,134</u>
其他收益及虧損		
— 衍生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548)	(39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18)	(456)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6,202)	10,114
	<u>(6,868)</u>	<u>9,265</u>
	<u>(198)</u>	<u>15,399</u>

附註：

- (i) 政府補貼主要指參加當地節電計劃的補貼及僱傭相關補貼，於收到時計入損益，乃因概無任何資產預期產生或涉及未來相關費用。
- (ii) 該款項為本公司一間其主要業務並非物業租賃業務的中國附屬公司所確認的租金收入。

#### 5.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減值虧損之(撥備)撥回淨額：		
— 應收賬款	(14,108)	339

#### 6.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宏觀經濟環境惡化及全球爆發冠狀病毒疫情令全球眼鏡產品市場需求萎縮，本集團的眼鏡產品銷售量及現有產能的平均利用率下滑。本集團的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生產及銷售眼鏡產品業務(主要包括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已付按金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已識別長期資產」)的若干長期資產存在減值跡象並就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評估。本集團視眼鏡產品的生產及銷售為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已識別長期資產的減值前總賬面值合計354,215,000港元，包括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已付按金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分別為271,277,000港元、31,882,000港元、29,658,000港元、16,592,000港元及4,806,000港元。若干已識別長期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單獨估計。當無法單獨估計每項已識別長期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已識別長期資產所屬眼鏡產品生產及銷售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所有已識別長期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使用基於本集團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五年期間的財務預算的稅前現金流量預測，並按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指定的稅前利率貼現。超過五年期間的現金流量使用不超過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歷史趨勢或行業增長率的增長率進行推算。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及其對市場發展(包括對中國及本集團主要客戶經營所在國家的宏觀經濟前景的預期及對本集團眼鏡產品的市場需求等)預期釐定財務預算。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用於計算已識別長期資產的使用價值之超過五年預算期增長率及貼現率分別為2.3%及14.66%。

根據評估結果，本集團管理層確定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已對減值金額進行分配，以使已識別長期資產的賬面值不會減少低於其各自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使用價值及零的最高值。根據使用價值計算及分配，已分別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確認減值虧損112,000,000港元及18,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無)。

## 7. 融資成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以下有關的利息開支：		
銀行借貸	1,022	878
租賃負債	1,408	-
	<u>2,430</u>	<u>878</u>

## 8. 所得稅支出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支出(抵免)包括：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142	7,146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901	4,110
－ 美國預扣稅	464	606
	<u>2,507</u>	<u>11,862</u>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香港利得稅	(707)	(2,237)
－ 中國企業所得稅	(579)	—
	<u>(1,286)</u>	<u>(2,237)</u>
遞延稅項		
－ 本年度	(1,142)	2,605
	<u>79</u>	<u>12,230</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八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其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獲簽署成為法律且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筆2百萬港元溢利將以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之溢利將以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因此，自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合資格集團實體的估計應課稅溢利首筆2百萬港元的香港利得稅按8.25%計算，而超過2百萬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按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之應課稅溢利25%計算。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獲授予高新技術企業稅務優惠，在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為期三年可享有15%的優惠稅率。

根據美國所得稅法，非美國居民企業須就所賺取收入繳納預扣稅。預扣稅按兩個年度在美國賺取的特許權收入的30%計算。

本集團之部分溢利由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且按50:50比例分攤稅項之主要附屬公司所賺取，有關溢利並非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因此，本集團該部分溢利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此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該部分溢利現時毋須就兩個年度繳納本集團業務所在任何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

## 9. 年內(虧損)溢利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1,750	1,398
確認作支出之存貨成本(包括存貨撥備1,946,000港元 (二零一九年：14,129,000港元))	726,330	943,916
預付租賃款項之攤銷	-	91
折舊及攤銷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1,344	50,527
— 投資物業折舊	4,679	3,929
—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964	-
—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1,856	1,856
	74,843	56,312
資本化於存貨	(34,575)	(23,838)
	40,268	32,474
員工成本		
— 董事酬金	4,364	5,241
— 其他員工成本(主要包括薪金)	404,349	414,925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部分)	43,078	43,461
	451,791	463,627
資本化於存貨	(308,507)	(366,308)
	143,284	97,319

## 10. 股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本年度確認為分派之股息如下：		
已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每股10.0港仙 (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之股息每股10.0港仙)	26,278	26,278
已派付末期特別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之股息每股2.0港仙)	-	5,256
已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二零一九年：二零一九年之股息每股4.5港仙)	-	11,825
已派付中期特別股息－二零二零年每股1.5港仙 (二零一九年：二零一九年之股息每股1.5港仙)	3,942	3,942
	30,220	47,301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合共26,278,000港元)。

## 11.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虧損)盈利</b>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虧損)盈利	<u>(165,913)</u>	<u>72,124</u>
<b>股份數目</b>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數目	<u>262,778,286</u>	<u>262,778,286</u>

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任何發行在外之潛在普通股，故於該兩個年度內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與客戶簽訂合約的應收賬款	225,048	245,320
減：信貸虧損撥備	<u>(17,352)</u>	<u>(3,668)</u>
	207,696	241,652
預付款項	2,322	2,703
按金	3,559	4,403
增值稅及其他應收款	4,765	7,204
應收由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控制之實體之款項(附註)	500	488
應收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之款項(附註)	<u>-</u>	<u>7</u>
	<u>218,842</u>	<u>256,457</u>

附註：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已付租賃按金於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予以調整。調整詳情載於附註2。

本集團主要向其客戶授出30至120天的信貸期。應收賬款並無計息。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來自客戶合約的應收賬款達245,905,000港元。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到期還款日呈列之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即期	187,672	226,398
逾期90日或以下	25,258	12,975
逾期90日以上	12,118	5,947
	<u>225,048</u>	<u>245,320</u>

### 1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主要自供應商獲授30至120天的信貸期。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到期還款日呈列之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		
即期及逾期90日或以下	103,491	99,175
逾期90日以上	8,961	11,570
	<u>112,452</u>	110,745
應計款項	59,291	77,604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所控制實體之 款項(附註)	25	-
應收租戶按金	-	704
增值稅及其他應付款	15,405	10,624
	<u>187,173</u>	<u>199,677</u>

附註：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應要求償還。

## 股息

鑒於充滿挑戰的商業環境，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每股10.0港仙)，以保持足夠的流動資金為未來的不確定性因素作準備。

董事將繼續密切監察股息政策，確保本集團在維持充足流動資金以應付未來不確定環境與向股東分派盈利之間，取得最佳平衡。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日至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該期間內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即將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進行表決，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七日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內商業環境充滿挑戰。本集團眼鏡產品的需求受到包括中美貿易戰及全球冠狀病毒爆發在內多項重大事件的不利影響，加上來自本集團隱形眼鏡業務的收益大幅減少，導致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營業額銳減25.42%至913,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224,000,000港元)。

與上一財政年度綜合純利72,000,000港元相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多種因素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總虧損166,000,000港元，及每股虧損63港仙。首先，於評估惡劣的商業環境及本集團眼鏡產品製造及貿易業務的不明朗因素產生的影響後，錄得長期資產的非現金減值虧損130,000,000港元，及貿易應收款項的非現金減值虧損淨額14,000,000港元。其次，綜合營業額大幅下降導致經營規模效益減少，對本集團的經營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此外，華南地區勞工成本持續上升、行業市場競爭加劇及本集團無法因應市場需求

突然減少而立即調整其固定成本，均削弱本集團於回顧年度的經營盈利能力。剔除上述長期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損失，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22,000,000港元。

## ODM業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原設計製造(「ODM」)業務的營業額下降18.79%至713,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878,000,000港元)，佔本集團綜合營業額總額約78.01%。有關減少乃因多個因素所致。首先，二零二零年二月爆發冠狀病毒導致本集團於中國的工廠暫時停工，從而擾亂本集團於二零一九/二零財年第四季度的銷售及付運計劃。由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及三月歐洲國家及美國爆發冠狀病毒，本集團於有關國家的客戶亦推遲部分出貨。其次，就美國市場而言，緊張的美中貿易關係為商業局勢蒙上陰影，消費者信心普遍脆弱。美國政府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對中國眼鏡產品徵收15%的關稅，其後在中美貿易談判第一階段結束時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將關稅稅率調整為7.5%。新關稅為本集團的美國客戶帶來額外採購成本，使其非常謹慎作出採購決定。此外，在歐洲市場，由於該地區總體零售銷售疲軟及上述中美貿易糾紛及英國脫歐問題引起宏觀經濟環境轉差與業務不明朗，客戶在下發訂單時非常謹慎。本集團於該地區的若干客戶整合其自有品牌組合，亦對本集團的訂單造成影響。因此，本集團於美國及歐洲的ODM營業額分別下降8.14%及29.39%至282,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07,000,000港元)及370,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524,000,000港元)。本集團的ODM業務繼續維持相對平衡的市場及產品組合。就地域而言，歐洲及美國分別佔本集團ODM總營業額的51.89%和39.55%(二零一九年：59.68%及34.97%)。就產品組合而言，金屬鏡框、塑膠鏡框及其他的銷售額分別佔本集團ODM總營業額的47%、52%及1%(二零一九年：50%、49%及1%)。

## 品牌眼鏡分銷業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品牌眼鏡分銷業務的營業額下降12.68%至179,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05,000,000港元)，佔本集團綜合營業額總額約19.58%。本集團品牌眼鏡分銷業務表現轉差主要由于冠狀病毒危機導致中國地區的產品需求在二零一九/二零財年最後季度突然下降。為遏制冠狀病毒爆發，中國政府於二零二零年二月推出多項有關社交距離、檢疫及旅行限制的措施。該等措施的執行規模空前，完全封鎖中國主要城市，並停止大部分經濟活動。由於中國一直為本集團品牌眼鏡分銷業務的最重要增長動力，因此本集團的表現受到嚴重不利影響。同時，冠狀病毒隨後傳播至韓國、泰國及日本等其他亞洲國家，進一步對本集團的品牌眼鏡分銷業務造成不利影響，因為當地城市封鎖，本集團暫停向該等國家付運。於回顧年度，亞洲繼續成為本集團品牌眼鏡分銷業務的主要市場，為本集團貢獻約96.65%的品牌眼鏡分銷業務總額。

## 品牌隱形眼鏡業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品牌隱形眼鏡業務的營業額大幅減少87.59%至17,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37,000,000港元)，佔本集團綜合營業額總額的1.86%。營業額大幅減少的原因在於，本集團去年開始經營隱形眼鏡業務時，當時的分銷渠道需要較高水平的初始存貨，故本集團於去年同期錄得較高的銷售基礎。該初始庫存效應於當前財政年度中已不存在。此外，本集團具色彩隱形眼鏡產品並非消費者必需品，且本質上以時尚為導向。由於回顧年度內消費者對開支更趨於謹慎並開始削減非必需品支出，故經濟環境轉差嚴重影響其銷售額。該等因素導致本集團品牌隱形眼鏡業務的收入大幅下降。

## 其他業務

本集團從外部人士收取商標許可及物業租賃收入，惟有關收入僅佔本集團綜合營業總額很小的部分。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關Jill Stuart商標的許可業務產生收入2,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000,000港元)。本集團位於香港的若干投資物業產生收入3,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000,000港元)。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繼續保持穩健之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並於回顧年內錄得經營現金流入淨額51,0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存309,000,000港元。本集團的未償還銀行借款為45,000,000港元，其為於20年內分期償還的按揭貸款，附帶按要求還款條款。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以銀行借貸佔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的百分比表示)為5.90%。本集團銀行借貸以本集團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作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及流動比率分別約為405,000,000港元及2.6:1。於減除二零一九/二零財政年度的中期股息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由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953,0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755,000,000港元。應收賬款收款期及存貨周轉期於回顧年度內分別增至83天及61天，原因是部分客戶的付款及出貨由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多個歐洲及亞洲國家的城市封鎖而出現延誤。本集團相信其貿易應收款項及存貨仍維持於合理穩健水平。為減輕流動資金風險，將密切監控其債務收回及存貨情況。董事深信，本集團將維持雄厚之財政狀況，並具備充裕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以應付現時承擔及未來業務所需。

## 展望

本集團預計，於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營商環境將極具挑戰性。由於並無跡象表明冠狀病毒疫情將於不久的將來結束，因此現無法全面了解其對整體經濟及本集團作為個別企業的影響。於撰寫本文時，冠狀病毒已蔓延至超過100個國家，所有該等國家仍受到當地政府實施不同程度的社交距離及旅遊限制措施的約束。董事認為，冠狀病毒危機將對消費者的行為產生深遠影響。長期而言，可能會加快線上分銷渠道的轉型，由此可能會創造新的商機，但短期而言將使消費者不外出並減少非必要支出。冠狀病毒危機亦可能會大幅削弱眾多國家的經濟增長動力，這可能需要數年才能恢復。部分經濟學家甚至認為，爆發冠狀病毒後，全球經濟可能面臨自大蕭條以來最嚴重的衰退。如確實發生，即將到來的經濟衰退可能會嚴重打壓市場需求，影響供應鏈並對企業造成現金流壓力。本集團亦預計，中美之間緊張的貿易關係將進一步阻礙經濟環境。中美兩國政府於二零二零年一月簽署第一階段貿易協定，暫時緩解兩國之間的貿易緊張局勢。然而，貿易衝突的根本問題尚未解決，這對預計將於未來展開的新一階段貿易談判產生高度不明朗因素。

為應對高度不明朗的營商環境，本集團將收緊應收賬款及存貨控制，以最大限度地增加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本集團目前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並擁有充足的流動資產，但將進一步加強其信用風險管理，減少非必要支出並優化跟供應商的貿易條款，以提高營運資金效率。董事預計未來數月產品需求將大幅波動。因此，本集團將繼續維持靈活的經營能力，以便根據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迅速調整其經營規模。其亦將透過科技及電子方式提升其讓員工遠程辦公的能力。這將使本集團能夠防止或最大程度地減少因任何突發事件(如城市封鎖)而造成的服務中斷。成本方面，本集團將通過外包非核心服務或營運流程，優化勞動力及提高生產效率等項目進一步管理其成本結構，以降低固定成本水平。透過減輕成本負擔，預計本集團即使在最嚴峻的營商環境下仍有望較容易保持其盈利能力。本集團將以極其審慎的方式管理其資本開支，但不會影響其對未來小心進行戰略性投資的需求。於二零一九/二零財政年度，本集團開始執行計劃在越南建立生產設施。儘管目前該項目由於冠狀病毒的爆發而推遲，但一旦情況穩定後，本集團將恢復該項目。越南的新生產設施將有助本集團多元化其於中國華南地區以外的生產設施，並確保本集團擁有更穩定的產品供應。最後，本集團將通過淘汰表現不佳的品牌並取得具備高潛能的新品牌，繼續精簡其品牌眼鏡業務組合。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獲得在中國經銷Kenzo眼鏡產品的獨家分銷權利。知名品牌Kenzo名下的新產品線對豐富本集團在不同價位的產品種類具有戰略重要性。預期其將為本集團帶來新的收入來源。

展望未來，營商環境將充滿不明朗因素及挑戰。我們將審慎執行上述計劃及措施，以提高於當前困境中的盈利能力，保持我們的財務實力並增強本集團的長期競爭力。儘管經濟前景充滿挑戰，我們堅信本集團將克服前方的重重困難，繼續為客戶、僱員、供應商以至股東等各利益相關者創造長遠價值，及實現長期可持續增長之目標。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以加強本公司之管理制度及維護股東整體利益。董事會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項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守則條文。除下文所述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外，於截

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生效之企業管治守則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責任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載列。自本公司成立以來，顧毅勇先生一直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董事會有意於未來維持此架構，原因為其相信此安排能為本集團提供強而貫徹的領導，使本集團業務營運、計劃、決策以及長遠業務策略推行方面更具效益及效率。董事會定期檢討及監察狀況，並確保現行架構不會削弱本公司權力平衡。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訂有書面職權範圍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作為諮詢顧問，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盧華基先生（主席）、李廣耀先生及黃志文先生。盧華基先生及黃志文先生同為合資格執業會計師，具備上市規則第3.21條所規定資格。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集團前任或現任核數師成員。審核委員會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審核委員會之職責包括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或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中期及年度報告、內部審核職能之效力以及各項審核、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經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訂立書面職權範圍，現時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廣耀先生（主席）、盧華基先生及黃志文先生以及本集團人力資源經理。薪酬委員會之職責其中包括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為制定薪酬政策而建立正式及具透明度之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訂有書面職權範圍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志文先生(主席)、盧華基先生及李廣耀先生以及本集團人力資源經理。提名委員會之職責包括(其中包括)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之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之變動提出建議。此外,在執行職責時,提名委員會須確保董事會擁有平衡及適合本公司業務要求之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及確保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作出相關披露。本公司已採納有關提名董事的政策。在推薦及遴選候選人時,將根據候選人的誠信、專業知識、行業經驗及承諾投入本集團業務的時間與精力等因素作出決策。此外,提名委員會亦將考慮本集團的長遠目標及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規定。候選人須向董事會作出適當披露,以避免任何利益衝突。此外,提名程序及過程須按照百慕達法律、公司細則以及其他適用法規以客觀方式進行。

本公司採納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根據此項政策,遴選董事會候選人乃基於本公司業務形式及特定需要,並參考不同角度,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語言、文化、教育背景、專業知識及行業經驗。本公司認為,均衡且多元化的董事會組成將有助於激發新思路,提升本集團決策過程的質量。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維持一個由不同性別、專業背景及行業經驗的成員所組成的有效董事會。本公司貫徹執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圍

於初步公佈所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及其相關附註所涉及數字，經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與本集團年內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相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保證委聘，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初步公佈作出保證。

## 刊登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佈於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刊載。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送交本公司股東並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

## 致謝

我們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客戶於年內之鼎力支持。我們亦謹此對各股東、全體員工、供應商及往來銀行之努力付出及熱誠投入致以衷心感謝。

主席  
顧毅勇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顧毅勇先生、顧嘉勇先生、陳智燊先生及馬秀清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盧華基先生、李廣耀先生及黃志文先生組成。